

# 地方人大 设立常委会 40周年专栏

# 山东省人大及其常委会地方立法40年

# 十八大以来 地方立法的探索创新

十八大以来，省人大常委会紧扣我省改革发展所需、人民群众所盼、经济社会发展重点、生态环境等重点领域立法，加快了立法步伐，更加重视立法质量，努力做到“立一件成一件”。

## 一、以高质量立法推动高质量发展

我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加大制度创新力度，加快推进新旧动能转换、深化“放管服”改革，先后制定了地方金融、循环经济、高端海洋生态保护和新旧动能转换促进条例等法规，为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了法治保障。一是坚持绿色发展，加快转型升级步伐。2016年制定的《山东省循环条例》，从减量、再利用和资源化以及保障措施等方面进行制度创新，尤其针对产品过度包装、生活垃圾分类处理和优先发展公共交通等作出规范，对于保护和改善环境，助推企业转型升级意义重大。二是保障新旧动能转换，助力高质量发展。今年7月出台的《山东省新旧动能转换促进条例》，总结我省行之有效的做法，吸收借鉴省外省市先进经验，优化传统产业提升、新兴产业培育路径，建立完善激励科技创新、产教融合机制，营造公平透明、可预期的营商环境，同时为鼓励担当作为、干事创业构建完善制度体系，提供了助推高质量发展的“山东方案”。三是以小切口立法助推经略海洋战略实施。注重经略海洋是习近平总书记赋予山东的重大责任、重大使命，也是重大机遇，今年7月出台的《山东省高端海洋生态保护条例》，对生态修复措施、陆海统筹污染防治等方面作出规定，对群众最关心、最现实、最迫切的生态养殖转型升级、陆基养殖设施清理等问题予以科学规范，为打造海洋生态文明高样板，助力我省海洋经济发展提供了法治保障。

## 二、坚持绿色发展推进生态环境领域立法

我省严格落实绿色发展理念，加快推进生态文明建设领域立法，围绕统筹山水林田湖草综合治理、细化立法法规，做到先于国家、严于地方，先后制定或修改了大气污染防治、水污染防治和环境保护条例等法规，并及时开展法规清理工作。十八大以来先后，改、废44件省级生态环保类法规。一是科学管控监管难点问题。严格落实法规责任，加大对环境违法行为的惩处和责任追究力度，让制度成为刚性约束和不可触碰的高压线，切实解决困扰群众的黑臭水体等重点问题。2018年修订《山东省水污染防治条例》后，据统计截至当年年底，全省各设区市建成区范围内100条黑臭水体，已有100条完成治理任务，完成率达到了87.0%，济南、青岛完成率均达100%，远胜群众清水绿岸、鱼翔鸟飞的幸福生活。二是充分考量群众生活需求。在执行严格的水生态环境管理制度前提下，对涉及群众生活所需进行科学设计，确保规定接地气、行得通。2018年修订的《山东省水污染防治条例》，针对农村养殖污染源分散问题，避免制度设计“一刀切”，对环境污染防治小、用以针对农村的养殖污水，分作不同制度，体现了立法的“尺度”和“温度”。三是加强立法决策科学化论证。认真研究立法所要调整的社会关系，加强立法决策前的论证。科学严谨地开展好制度论证，提升立法精准化水平。2018年针对重要立法决策占比高等新问题，对2018年制定的《山东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进行修改，作出更加严格的管控规定。据统计，2019年我省重污染天数60天，2017年重污染天数102天，2018年PM2.5为每立方米49毫克，水环境质量明显好转，同时针对设区市环保执法指导工作中，要求他们早意识、快行动，自2016年设区市获得地方立法权至今，我省各设区市新出台94件大气环境保护地方性法规，对改善大气环境质量持续发挥着起到重要作用。

## 三、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加强民生领域立法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理念，把中央部署要求、群众期盼、实际需要，新经验总结起来，最大限度凝聚社会共识，始终把民生作为地方立法价值取向，不断满足人民群众的最大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一是围绕民生所需制定立法项目。紧紧围绕群众急难愁盼问题，经社会发展和热点、人民群众关心热点开展立法工作。直面人民群众最关切和最现实的问题，围绕中央关注、人民群众关心的民生事项作为立法重点。近年来制定了老年人权益保障、全民健身、居家养老等民生领域立法项目。7月初修订了学前教育条例，今年还将完成养老条例等一类民生项目立法。二是积极回应民生诉求。在立法过程中充分体现以人民为中心，以有温度的法规回应，体现对人民群众的关爱。2017年的《山东省全民健身条例》，规定学校应当在双休日、法定节假日等时段为群众健身活动提供服务，弥补全民健身场地设施不足困境，深受群众欢迎。

## 四、坚持价值引领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地方立法

坚持正确价值导向，运用法治方式推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结合地方独特文化资源，在地方性法规中注重保护和宣传好红色文化、红色基因、革命传统、民族精神，使地方性法规更好体现国家的价值目标、社会的价值取向、公民的价值准则。近年来，省级立法先后出台了台儿庄古城保护管理、非物质文化遗产、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等法规。同时在指导设区市的立法中，要把推进精准立法和促进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建设有机结合，以精细化立法促进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建设，不断提高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认同感、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近两年威海、临沂、东营、日照、枣庄、济宁7个设区市分别制定了文明行为促进条例，通过法律形式引导和推动全民树立文明观念，倡导文明新风。

## 五、加强对设区市立法审查指导维护国家法制统一

2013年，省人大常委会立法委总结制定“审查设区市报批法规工作法”，被省委省政府关工委评为“全省法治建设创新成果”。一是提前介入、跟踪审查。提前介入，跟踪审查”是我省创新和总结的成功经验，与设区市人大立法同步，对设区市报批法规进行审查并跟踪其修改。当发现的问题反映在法规表决之前，近年来，还通过把握关键节点，认真调查研究和注重上下沟通，同时借鉴法规起草中的说理性做法，注重审查意见说理性，讲法讲理讲法规，提高审查意见质量，切实把审查工作做细、做准、做实。二是加强省市立法统筹，为落实省委工作部署，省人大常委会协调推进全省海岸线保护立法。目前，7个设区市海岸线保护立法陆续进入立法程序，将实现我省海岸线保护立法全覆盖。三是为设区市立法提供立法事项清单，为设区市立法把关，让他们有更大的立法空间同时相关事项予以规范。四是为了推动了当地经济社会发展步伐。各设区市紧密结合当地实际，制定的法规有较强的针对性，有力促进了当地经济社会发展有序发展。2017年济南市制定禁止燃放烟花爆竹的法规，加大执行力度，春节期间济南市到处“静悄悄”，除夕当天空气质量在环京“2+26”通勤圈内排名第一，彰显法规效力，赢得群众称赞。

今后，我们将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指引下，解放思想，开拓创新，进一步增强做好地方立法工作的责任感、使命感和紧迫感，勇做新时代泰山“挑山工”，不断提升地方立法质量，为新时代现代化强省建设提供坚实法治保障。

供稿：山东省人大常委会工委

1979年12月，山东省召开五届人大二次会议，选举产生了省人大常委会，省人大及其常委会依据地方组织法开始行使地方立法权。自此开始，我省地方立法从无到有，从蹒跚起步到逐渐完善，取得了显著成绩。从1980年到今年8月，省人大及其常委会共通过地方性法规474件，现行有效218件，批准设区的市报批法规，决定617件，现行有效329件，为推进经济文化社会发展提供有力法治保障。

### 一、地方立法工作历程

回顾40年立法历程，山东省地方立法经历了初期探索前行、中期发展规范、后期日趋成熟，再到党的十八大以来谱写新篇章，走过了艰辛探索前行，不断自我完善的不平凡历程。

**(一)在探索中前行(1979年至1987年)**  
1980年3月，省五届人大常委会二次会议通过《山东省关于计划生育若干问题的试行规定》，这是我省制定的第一部地方性法规，迈出历史性第一步。立法工作一片空白的基础上起步，本着“急需先立、先易后难、宜粗不宜细”的原则开展工作，义务植树法规、职工探亲待遇细则等法规陆续出台。1987、1988和1993年青岛、济南和淄博市分别出台首部地方性法规并被批准施行，山东省地方立法体制逐步建立。

**(二)在发展中规范(1988年至1999年)**  
1988年省人大常委会设立法制工作室承担地方立法工作，这一时期是稳步发展和逐步规范阶段，省人大各专门委员会承担法规调研、审议工作，法制工作室承担修改工作，体制得到理顺，立法步伐明显加快，质量有所提高，尤其突出经济领域立法，适应了改革开放和经济建设需求。这期间有四项开创性举措：一是1988年6月，省人大常委会立法竞争机制，面向全社会公开招商、平等竞争，从200多名报名人员中择优录用15人从事地方立法工作，开创了省直机关立法、招商的部分职能成为地方立法起步骨干领导人才。二是1991年2月，法制工作室在济南发起第一次全国地方立法研讨会，邀请南京、四川等地，省自治区人大常委会法制工作组参加，还邀请了全国人大常委会立法工委领导参加，交流立法工作经验，为全国地方立法理论研讨兴起奠定基础。

**(三)地方立法自成体系(2000年至2012年)**  
2000年省八届人大常委会立法法制委员会，负责法规统一审议，2003年常委会立法工作更名法制工作委员会，地方立法工作日趋成熟，坚持“不抵触、有特色、可操作、重实效”原则，逐步健全完善“有关行政法规先行审议、法制委员会统一审议、常委会集中审议”的审议体制机制，积极推进科学立法、民主立法、依法立法。立法的数量和质量有了明显提高，一是完善制度建设。2001年出台《山东省制定和批准地方性法规程序规定》，还制定了20多项工作规范和程序规定。二是积极开展科学立法、民主立法创新尝试。为“广大群众参与立法途径”，2003年首次召开山东省地方立法公开向社会征求意见；2004年将《山东省商品销售管理规章(草案)》向社会公布征求意见；2006年将地方性法规草案发送部分



△2018年5月，山东省人大常委会在济南召开地方立法工作会议，重点就落实2018-2022年地方立法规划和2018年度立法计划工作作出部署

省人大代表征求意见，这些做法受到了广大人民群众的热情欢迎和社会各界普遍关注，为提升立法的科学化水平。2004年经《山东省海洋环境保护条例(草案)》首次举行立法听证会；2005年省人大常委会立法咨询专家库；2008年省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通过《山东省人大常委会立法咨询制度》；2010年经《山东省旅游条例(修订草案)》首次进行网上立法听证。通过各种探索创新，立法工作更好地遵循和体现客观规律，三是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稳步开展。2007年常委会法制工作委员会立法审查处成立，承担对省政府规章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2008年出台《山东省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

**(四)地方立法配套完善(2013年至今)**  
党的十八大以来，省人大常委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根本遵循，按照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工委安排，坚持立法先行，以问题为导向，突出实践需求，加强重点领域立法，充分发挥人大及其常委会在立法中的主导作用，注重发挥立法的引领和推动作用，围绕提高地方立法质量，坚持“立得住、行得通、真管用”原则，立需要的法规，管用的法做到位，

充分发挥人大及其常委会在立法中的主导作用，注重发挥立法的引领和推动作用，围绕提高地方立法质量，坚持“立得住、行得通、真管用”原则，立需要的法规，管用的法做到位，

### 一、全国第一部相关领域地方性法规

#### (一)《山东省多元化解纠纷促进条例》——全国第一部综合性省级地方性法规

全面深化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改革，是提升社会治理水平、推进全社会多层次多领域依法治理的重大改革举措。2016年7月通过的《山东省多元化解纠纷促进条例》，是国内第一部专门完善纠纷多元化解机制，促进纠纷多元化解决的综合性省级地方性法规，具有开创性意义。在制定过程中，省人大为科学立法牵头成立了立法起草小组并负责提出议案，充分发挥了人大在立法工作中的主导作用。该条例总结和提升我省各地推进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建设中的实践经验，借鉴吸收国内外有益成果，在制度设计和程序安排上体现了前瞻性，进一步优化配置各类化解纠纷资源，构建科学完备、高效公正的多元化化解纠纷机制，引领和推动各纠纷解决方式的健康发展；同时为纠纷当事人提供程序指引，鼓励和引导当事人尽量选择有利于纠纷关系、成本较低的非诉讼纠纷解决途径，对于深化平权化东、法治山东建设，进一步提高我省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法治化水平，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具有重要意义。条例施行以来，全社会多元化解矛盾纠纷的共识进一步增强，人民群众对于纠纷解决方式的选择更加理性，社会治理资源得以优化，大部分矛盾纠纷化解在诉前或者萌芽状态，人民法院有了更多精力审查重大疑难复杂案件。

#### (二)《山东省反家庭暴力条例》——全国第一部专门规范反家庭暴力工作的地方性法规

2018年出台的《山东省反家庭暴力条例》是全国第一部专门规范反家庭暴力工作的地方性法规，立足我省反家庭暴力工作实际，着重解决工作中的难点和薄弱环节，积极应对社会关注的热点问题，突出了山东特色。条例创新性地设立了家庭暴力的首办负责制，对涉及多个单位职责范围的，由首先接到家庭暴力反映、求助或者投诉的单位会同其他单位共同处理；创新性地将反家庭暴力工作纳入网格化信息管理平台，要求网格员负责受理网络上的求助、巡查等方式。排查家庭暴力隐患。条例还注重细化完善有关程序，增强法规的执行力。明确了应当出具告诫书的具体情形、告诫书的具体内容，增加了受害人因年老、残疾、重病等情形无法自行申请可以代为申请的主体，增加了人身安全保护令的具体措施，禁止加害人在受害人的住所、学校、工作单位或者经常出入的其他场所进行活动，禁止查阅受害人及其未成年子女学籍、学籍、收入来源等相关信息。将反家庭暴力法中的“家庭成员以外共同生活的人”细化为“家庭成员以外具有监护、扶养、寄

养、同居等关系的共同生活的人”之间实施的暴力行为，也可以参照本条例规定执行，大大提高了法规的执行力，有利于推动反家庭暴力法在山东的落地落实，不断促进家庭和谐、社会稳定。

### (三)《山东省学生体质健康促进条例》——全国第一部规范手机等电子产品使用行为的地区性法规

2018年9月出台的《山东省学生体质健康促进条例》，紧紧围绕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学生体质健康问题的重要指示精神和，切实加强对新时代儿童青少年近视防控工作，聚焦重点立法精细化进行制度设计，在法规中明确规定学生每天校园体育锻炼时间不少于一小时；开足开齐体育课程，不得削减或者挤占体育课时；中小学校应当每天上午统一安排30分钟的课间体育活动；当没有体育课程的班级，应当在下午课后组织学生进行集体体育锻炼。首次通过立法的形式规范中小学学生在使用手机等电子产品，创新性地将电子产品使用纳入学生手机、平板电脑等电子产品带入课堂；发现学生将上述电子产品带入学校的，实行统一“保管”的规定。这一规定，为学校依法管理学生携带手机等电子产品提供了依据，填补国家层面立法空白，今年3月份，山东省教育厅组织向10350所中小学、2878所初中、552所高中发出了调查问卷，调查条例有关规定的落实情况。结果显示，98%的学校严格落实了“严禁学生将个人手机、平板电脑等电子产品带入课堂”的规定，受到了学校和学生家长的一致好评，产生了很多好的社会效益。

### (四)《山东省新旧动能转换促进条例》——全国第一部以新旧动能转换为主题的、促进高质量发展的地方性法规

2019年7月26日，省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三次会议通过《山东省新旧动能转换促进条例》，将于今年10月1日起施行。该条例是引领和推动改革的创新性立法，是全国首条以新旧动能转换为主题，促进高质量发展的地方性法规。条例经省人大常委会第四次审议通过，其审议次数之多，创我省立法之最。一是为全面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委工作部署，提高质量发展发展的。条例紧紧围绕“走在前列、全面开创”目标和全省八大发展战略的部署安排，充分发挥立法引领、推动、规范和保障作用，为推动高质量发展提供“山东方案”，为全省新旧动能转换提供法治保障。二是坚持问题导向，创新工作机制，注重发挥管用之法。坚持开门立法，打出一系列调研论证“组合拳”；在制定过程中，积极回应企业、基层群众关切，精准把握立法需求；争取全国人大常委会立法工委、科技部等国家部委给予指导，确保条例各项规定符合国家和我省改革发展方向；对重大、疑难问题深入论证，充分发挥智库作用，邀请全国人大常委会、国务院发

展研究中心和清华大学、中国人民大学、中国社科院法学所等高校院所的专家学者参加立法论证会，并向国内知名经济学家征求意见和建议。三是用改革的思维进行制度构建，立创新性立法。条例坚持发展理念与程序统一，确定构建多层次分类评价制度，建立信用指标和等级统一调整机制，全省统一能级大数据平台。为营造稳定公平透明、可预期的营商环境，明确构建清新民营企业关系，规定实施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破除对民营企业的不合理限制和限制；简化行政审批流程，完善公共信用信息公开机制，加强政务诚信建设，规范建立容错责任和容错管理机制，明确容错免责免责标准，鼓励大胆探索、先行先试，营造支持改革、激励创新、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

以上法规只是我省40年来在相关领域全国第一的冰山一角，今后我们将继续努力，以更多开创性的“第一”，推动我省立法工作再上新台阶。

## 二、首次将立法听证会开到“渔民家门口”——就《山东省长岛海洋生态保护条例》进行立法听证

2019年7月26日，省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三次会议通过《山东省长岛海洋生态保护条例》，将于今年10月1日起施行。该条例是我省第一部关于海岛保护与开发的立法，是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的具体举措，对于引领、推动、规范和保护我省海洋生态保护和绿色发展，建设“美丽山东”意义重大。在条例立法过程中，坚持开门立法，创新性地将立法听证会开到“渔民家门口”。为听到真实、有效、接地气的立法意见，方便群众参与立法，山东省人大常委会打破常规，创新听证方式，下沉听证地点。条例经省人大常委会第四次审议通过，其审议次数之多，创我省立法之最。一是为全面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委工作部署，提高质量发展发展的。条例紧紧围绕“走在前列、全面开创”目标和全省八大发展战略的部署安排，充分发挥立法引领、推动、规范和保障作用，为推动高质量发展提供“山东方案”，为全省新旧动能转换提供法治保障。二是坚持问题导向，创新工作机制，注重发挥管用之法。坚持开门立法，打出一系列调研论证“组合拳”；在制定过程中，积极回应企业、基层群众关切，精准把握立法需求；争取全国人大常委会立法工委、科技部等国家部委给予指导，确保条例各项规定符合国家和我省改革发展方向；对重大、疑难问题深入论证，充分发挥智库作用，邀请全国人大常委会、国务院发

## 三、首创“提前介入、跟踪审查”的设区市地方性法规合法性审查方式

对设区市人大及其常委会制定的地方性法规进行合法性审查，是法律赋予市人大常委会的重要职责。多年来，立法、法规和保护群众合法权益等方面，发挥了各级人大代表作用，保护和汇聚社会各界参与立法的积极性，使立法更能集中民意、反映民意、体现民意。

## 四、首次将立法听证会开到“渔民家门口”——就《山东省长岛海洋生态保护条例》进行立法听证

2019年7月26日，省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三次会议通过《山东省长岛海洋生态保护条例》，将于今年10月1日起施行。该条例是我省第一部关于海岛保护与开发的立法，是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的具体举措，对于引领、推动、规范和保护我省海洋生态保护和绿色发展，建设“美丽山东”意义重大。在条例立法过程中，坚持开门立法，创新性地将立法听证会开到“渔民家门口”。为听到真实、有效、接地气的立法意见，方便群众参与立法，山东省人大常委会打破常规，创新听证方式，下沉听证地点。条例经省人大常委会第四次审议通过，其审议次数之多，创我省立法之最。一是为全面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委工作部署，提高质量发展发展的。条例紧紧围绕“走在前列、全面开创”目标和全省八大发展战略的部署安排，充分发挥立法引领、推动、规范和保障作用，为推动高质量发展提供“山东方案”，为全省新旧动能转换提供法治保障。二是坚持问题导向，创新工作机制，注重发挥管用之法。坚持开门立法，打出一系列调研论证“组合拳”；在制定过程中，积极回应企业、基层群众关切，精准把握立法需求；争取全国人大常委会立法工委、科技部等国家部委给予指导，确保条例各项规定符合国家和我省改革发展方向；对重大、疑难问题深入论证，充分发挥智库作用，邀请全国人大常委会、国务院发

## 五、首个对规范性文件进行全面清理——形成我省首个规范性文件基础数据库

备案审查制度是宪法赋予人大常委会的一项重要职权，是维护国家法制统一的重要制度设计。省人大常委会承担着对省和设区的市政府规章等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的职责。为适应全面深化改革和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发展的需要，破除阻碍经济社会发展的制度束缚，2018年，对符合向人大常委会备案审查的规范性文件现行有效规范性文件进行了全面清理，按照是否与上位法规定不一致或者相抵触，是否符合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要求，是否与国家和省有关方针政策规定不相衔接，是否适应本行政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实际情况，是否符合乡村振兴、新旧动能转换、生态保护、重大风险防范、脱贫攻坚等重要决策部署，省政府、各设区市人大常委会和政府共清理文件760件，其中77件进行了修改、废止、宣布失效。这是省人大常委会开展备案审查工作以来，首次对符合备案条件的规范性文件进行全面清理，清理出了一批制定时间久远、所调整社会关系已不存在的“僵尸文件”，并形成了我省首个规范性文件基础数据库，为运用大数据提高备案审查工作质量和效率奠定了坚实基础。

## 六、对规范性文件进行全面清理——形成我省首个规范性文件基础数据库

2019年7月26日，省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三次会议通过《山东省长岛海洋生态保护条例》，将于今年10月1日起施行。该条例是我省第一部关于海岛保护与开发的立法，是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的具体举措，对于引领、推动、规范和保护我省海洋生态保护和绿色发展，建设“美丽山东”意义重大。在条例立法过程中，坚持开门立法，创新性地将立法听证会开到“渔民家门口”。为听到真实、有效、接地气的立法意见，方便群众参与立法，山东省人大常委会打破常规，创新听证方式，下沉听证地点。条例经省人大常委会第四次审议通过，其审议次数之多，创我省立法之最。一是为全面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委工作部署，提高质量发展发展的。条例紧紧围绕“走在前列、全面开创”目标和全省八大发展战略的部署安排，充分发挥立法引领、推动、规范和保障作用，为推动高质量发展提供“山东方案”，为全省新旧动能转换提供法治保障。二是坚持问题导向，创新工作机制，注重发挥管用之法。坚持开门立法，打出一系列调研论证“组合拳”；在制定过程中，积极回应企业、基层群众关切，精准把握立法需求；争取全国人大常委会立法工委、科技部等国家部委给予指导，确保条例各项规定符合国家和我省改革发展方向；对重大、疑难问题深入论证，充分发挥智库作用，邀请全国人大常委会、国务院发

展研究中心和清华大学、中国人民大学、中国社科院法学所等高校院所的专家学者参加立法论证会，并向国内知名经济学家征求意见和建议。三是用改革的思维进行制度构建，立创新性立法。条例坚持发展理念与程序统一，确定构建多层次分类评价制度，建立信用指标和等级统一调整机制，全省统一能级大数据平台。为营造稳定公平透明、可预期的营商环境，明确构建清新民营企业关系，规定实施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破除对民营企业的不合理限制和限制；简化行政审批流程，完善公共信用信息公开机制，加强政务诚信建设，规范建立容错责任和容错管理机制，明确容错免责免责标准，鼓励大胆探索、先行先试，营造支持改革、激励创新、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

## 四、首次将立法听证会开到“渔民家门口”——就《山东省长岛海洋生态保护条例》进行立法听证

2019年7月26日，省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三次会议通过《山东省长岛海洋生态保护条例》，将于今年10月1日起施行。该条例是我省第一部关于海岛保护与开发的立法，是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的具体举措，对于引领、推动、规范和保护我省海洋生态保护和绿色发展，建设“美丽山东”意义重大。在条例立法过程中，坚持开门立法，创新性地将立法听证会开到“渔民家门口”。为听到真实、有效、接地气的立法意见，方便群众参与立法，山东省人大常委会打破常规，创新听证方式，下沉听证地点。条例经省人大常委会第四次审议通过，其审议次数之多，创我省立法之最。一是为全面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委工作部署，提高质量发展发展的。条例紧紧围绕“走在前列、全面开创”目标和全省八大发展战略的部署安排，充分发挥立法引领、推动、规范和保障作用，为推动高质量发展提供“山东方案”，为全省新旧动能转换提供法治保障。二是坚持问题导向，创新工作机制，注重发挥管用之法。坚持开门立法，打出一系列调研论证“组合拳”；在制定过程中，积极回应企业、基层群众关切，精准把握立法需求；争取全国人大常委会立法工委、科技部等国家部委给予指导，确保条例各项规定符合国家和我省改革发展方向；对重大、疑难问题深入论证，充分发挥智库作用，邀请全国人大常委会、国务院发

## 五、首个对规范性文件进行全面清理——形成我省首个规范性文件基础数据库

备案审查制度是宪法赋予人大常委会的一项重要职权，是维护国家法制统一的重要制度设计。省人大常委会承担着对省和设区的市政府规章等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的职责。为适应全面深化改革和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发展的需要，破除阻碍经济社会发展的制度束缚，2018年，对符合向人大常委会备案审查的规范性文件现行有效规范性文件进行了全面清理，按照是否与上位法规定不一致或者相抵触，是否符合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要求，是否与国家和省有关方针政策规定不相衔接，是否适应本行政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实际情况，是否符合乡村振兴、新旧动能转换、生态保护、重大风险防范、脱贫攻坚等重要决策部署，省政府、各设区市人大常委会和政府共清理文件760件，其中77件进行了修改、废止、宣布失效。这是省人大常委会开展备案审查工作以来，首次对符合备案条件的规范性文件进行全面清理，清理出了一批制定时间久远、所调整社会关系已不存在的“僵尸文件”，并形成了我省首个规范性文件基础数据库，为运用大数据提高备案审查工作质量和效率奠定了坚实基础。

## 六、对规范性文件进行全面清理——形成我省首个规范性文件基础数据库

2019年7月26日，省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三次会议通过《山东省长岛海洋生态保护条例》，将于今年10月1日起施行。该条例是我省第一部关于海岛保护与开发的立法，是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的具体举措，对于引领、推动、规范和保护我省海洋生态保护和绿色发展，建设“美丽山东”意义重大。在条例立法过程中，坚持开门立法，创新性地将立法听证会开到“渔民家门口”。为听到真实、有效、接地气的立法意见，方便群众参与立法，山东省人大常委会打破常规，创新听证方式，下沉听证地点。条例经省人大常委会第四次审议通过，其审议次数之多，创我省立法之最。一是为全面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委工作部署，提高质量发展发展的。条例紧紧围绕“走在前列、全面开创”目标和全省八大发展战略的部署安排，充分发挥立法引领、推动、规范和保障作用，为推动高质量发展提供“山东方案”，为全省新旧动能转换提供法治保障。二是坚持问题导向，创新工作机制，注重发挥管用之法。坚持开门立法，打出一系列调研论证“组合拳”；在制定过程中，积极回应企业、基层群众关切，精准把握立法需求；争取全国人大常委会立法工委、科技部等国家部委给予指导，确保条例各项规定符合国家和我省改革发展方向；对重大、疑难问题深入论证，充分发挥智库作用，邀请全国人大常委会、国务院发

## 七、首个对规范性文件进行全面清理——形成我省首个规范性文件基础数据库

备案审查制度是宪法赋予人大常委会的一项重要职权，是维护国家法制统一的重要制度设计。省人大常委会承担着对省和设区的市政府规章等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的职责。为适应全面深化改革和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发展的需要，破除阻碍经济社会发展的制度束缚，2018年，对符合向人大常委会备案审查的规范性文件现行有效规范性文件进行了全面清理，按照是否与上位法规定不一致或者相抵触，是否符合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要求，是否与国家和省有关方针政策规定不相衔接，是否适应本行政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实际情况，是否符合乡村振兴、新旧动能转换、生态保护、重大风险防范、脱贫攻坚等重要决策部署，省政府、各设区市人大常委会和政府共清理文件760件，其中77件进行了修改、废止、宣布失效。这是省人大常委会开展备案审查工作以来，首次对符合备案条件的规范性文件进行全面清理，清理出了一批制定时间久远、所调整社会关系已不存在的“僵尸文件”，并形成了我省首个规范性文件基础数据库，为运用大数据提高备案审查工作质量和效率奠定了坚实基础。

## 八、对规范性文件进行全面清理——形成我省首个规范性文件基础数据库

2019年7月26日，省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三次会议通过《山东省长岛海洋生态保护条例》，将于今年10月1日起施行。该条例是我省第一部关于海岛保护与开发的立法，是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的具体举措，对于引领、推动、规范和保护我省海洋生态保护和绿色发展，建设“美丽山东”意义重大。在条例立法过程中，坚持开门立法，创新性地将立法听证会开到“渔民家门口”。为听到真实、有效、接地气的立法意见，方便群众参与立法，山东省人大常委会打破常规，创新听证方式，下沉听证地点。条例经省人大常委会第四次审议通过，其审议次数之多，创我省立法之最。一是为全面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委工作部署，提高质量发展发展的。条例紧紧围绕“走在前列、全面开创”目标和全省八大发展战略的部署安排，充分发挥立法引领、推动、规范和保障作用，为推动高质量发展提供“山东方案”，为全省新旧动能转换提供法治保障。二是坚持问题导向，创新工作机制，注重发挥管用之法。坚持开门立法，打出一系列调研论证“组合拳”；在制定过程中，积极回应企业、基层群众关切，精准把握立法需求；争取全国人大常委会立法工委、科技部等国家部委给予指导，确保条例各项规定符合国家和我省改革发展方向；对重大、疑难问题深入论证，充分发挥智库作用，邀请全国人大常委会、国务院发

## 九、对规范性文件进行全面清理——形成我省首个规范性文件基础数据库

2019年7月26日，省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三次会议通过《山东省长岛海洋生态保护条例》，将于今年10月1日起施行。该条例是我省第一部关于海岛保护与开发的立法，是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的具体举措，对于引领、推动、规范和保护我省海洋生态保护和绿色发展，建设“美丽山东”意义重大。在条例立法过程中，坚持开门立法，创新性地将立法听证会开到“渔民家门口”。为听到真实、有效、接地气的立法意见，方便群众参与立法，山东省人大常委会打破常规，创新听证方式，下沉听证地点。条例经省人大常委会第四次审议通过，其审议次数之多，创我省立法之最。一是为全面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委工作部署，提高质量发展发展的。条例紧紧围绕“走在前列、全面开创”目标和全省八大发展战略的部署安排，充分发挥立法引领、推动、规范和保障作用，为推动高质量发展提供“山东方案”，为全省新旧动能转换提供法治保障。二是坚持问题导向，创新工作机制，注重发挥管用之法。坚持开门立法，打出一系列调研论证“组合拳”；在制定过程中，积极回应企业、基层群众关切，精准把握立法需求；争取全国人大常委会立法工委、科技部等国家部委给予指导，确保条例各项规定符合国家和我省改革发展方向；对重大、疑难问题深入论证，充分发挥智库作用，邀请全国人大常委会、国务院发

## 十、对规范性文件进行全面清理——形成我省首个规范性文件基础数据库

2019年7月26日，省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三次会议通过《山东省长岛海洋生态保护条例》，将于今年10月1日起施行。该条例是我省第一部关于海岛保护与开发的立法，是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的具体举措，对于引领、推动、规范和保护我省海洋生态保护和绿色发展，建设“美丽山东”意义重大。在条例立法过程中，坚持开门立法，创新性地将立法听证会开到“渔民家门口”。为听到真实、有效、接地气的立法意见，方便群众参与立法，山东省人大常委会打破常规，创新听证方式，下沉听证地点。条例经省人大常委会第四次审议通过，其审议次数之多，创我省立法之最。一是为全面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委工作部署，提高质量发展发展的。条例紧紧围绕“走在前列、全面开创”目标和全省八大发展战略的部署安排，充分发挥立法引领、推动、规范和保障作用，为推动高质量发展提供“山东方案”，为全省新旧动能转换提供法治保障。二是坚持问题导向，创新工作机制，注重发挥管用之法。坚持开门立法，打出一系列调研论证“组合拳”；在制定过程中，积极回应企业、基层群众关切，精准把握立法需求；争取全国人大常委会立法工委、科技部等国家部委给予指导，确保条例各项规定符合国家和我省改革发展方向；对重大、疑难问题深入论证，充分发挥智库作用，邀请全国人大常委会、国务院发

## 十一、对规范性文件进行全面清理——形成我省首个规范性文件基础数据库

2019年7月26日，省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三次会议通过《山东省长岛海洋生态保护条例》，将于今年10月1日起施行。该条例是我省第一部关于海岛保护与开发的立法，是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的具体举措，对于引领、推动、规范和保护我省海洋生态保护和绿色发展，建设“美丽山东”意义重大。在条例立法过程中，坚持开门立法，创新性地将立法听证会开到“渔民家门口”。为听到真实、有效、接地气的立法意见，方便群众参与立法，山东省人大常委会打破常规，创新听证方式，下沉听证地点。条例经省人大常委会第四次审议通过，其审议次数之多，创我省立法之最。一是为全面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委工作部署，提高质量发展发展的。条例紧紧围绕“走在前列、全面开创”目标和全省八大发展战略的部署安排，充分发挥立法引领、推动、规范和保障作用，为推动高质量发展提供“山东方案”，为全省新旧动能转换提供法治保障。二是坚持问题导向，创新工作机制，注重发挥管用之法。坚持开门立法，打出一系列调研论证“组合拳”；在制定过程中，积极回应企业、基层群众关切，精准把握立法需求；争取全国人大常委会立法工委、科技部等国家部委给予指导，确保条例各项规定符合国家和我省改革发展方向；对重大、疑难问题深入论证，充分发挥智库作用，邀请全国人大常委会、国务院发

## 十二、对规范性文件进行全面清理——形成我省首个规范性文件基础数据库

2019年7月26日，省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三次会议通过《山东省长岛海洋生态保护条例》，将于今年10月1日起施行。该条例是我省第一部关于海岛保护与开发的立法，是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的具体举措，对于引领、推动、规范和保护我省海洋生态保护和绿色发展，建设“美丽山东”意义重大。在条例立法过程中，坚持开门立法，创新性地将立法听证会开到“渔民家门口”。为听到真实、有效、接地气的立法意见，方便群众参与立法，山东省人大常委会打破常规，创新听证方式，下沉听证地点。条例经省人大常委会第四次审议通过，其审议次数之多，创我省立法之最。一是为全面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委工作部署，提高质量发展发展的。条例紧紧围绕“走在前列、全面开创”目标和全省八大发展战略的部署安排，充分发挥立法引领、推动、规范和保障作用，为推动高质量发展提供“山东方案”，为全省新旧动能转换提供法治保障。二是坚持问题导向，创新工作机制，注重发挥管用之法。坚持开门立法，打出一系列调研论证“组合拳”；在制定过程中，积极回应企业、基层群众关切，精准把握立法需求；争取全国人大常委会立法工委、科技部等国家部委给予指导，确保条例各项规定符合国家和我省改革发展方向；对重大、疑难问题深入论证，充分发挥智库作用，邀请全国人大常委会、国务院发

## 十三、对规范性文件进行全面清理——形成我省首个规范性文件基础数据库

2019年7月26日，省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三次会议通过《山东省长岛海洋生态保护条例》，将于今年10月1日起施行。该条例是我省第一部关于海岛保护与开发的立法，是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的具体举措，对于引领、推动、规范和保护我省海洋生态保护和绿色发展，建设“美丽山东”意义重大。在条例立法过程中，坚持开门立法，创新性地将立法听证会开到“渔民家门口”。为听到真实、有效、接地气的立法意见，方便群众参与立法，山东省人大常委会打破常规，创新听证方式，下沉听证地点。条例经省人大常委会第四次审议通过，其审议次数之多，创我省立法之最。一是为全面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委工作部署，提高质量发展发展的。条例紧紧围绕“走在前列、全面开创”目标和全省八大发展战略的部署安排，充分发挥立法引领、推动、规范和保障作用，为推动高质量发展提供“山东方案”，为全省新旧动能转换提供法治保障。二是坚持问题导向，创新工作机制，注重发挥管用之法。坚持开门立法，打出一系列调研论证“组合拳”；在制定过程中，积极回应企业、基层群众关切，精准把握立法需求；争取全国人大常委会立法工委、科技部等国家部委给予指导，确保条例各项规定符合国家和我省改革发展方向；对重大、疑难问题深入论证，充分发挥智库作用，邀请全国人大常委会、国务院发

## 十四、对规范性文件进行全面清理——形成我省首个规范性文件基础数据库

2019年7月26日，省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三次会议通过《山东省长岛海洋生态保护条例》，将于今年10月1日起施行。该条例是我省第一部关于海岛保护与开发的立法，是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的具体举措，对于引领、推动、规范和保护我省海洋生态保护和绿色发展，建设“美丽山东”意义重大。在条例立法过程中，坚持开门立法，创新性地将立法听证会开到“渔民家门口”。为听到真实、有效、接地气的立法意见，方便群众参与立法，山东省人大常委会打破常规，创新听证方式，下沉听证地点。条例经省人大常委会第四次审议通过，其审议次数之多，创我省立法之最。一是为全面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委工作部署，提高质量发展发展的。条例紧紧围绕“走在前列、全面开创”目标和全省八大发展战略的部署安排，充分发挥立法引领、推动、规范和保障作用，为推动高质量发展提供“山东方案”，为全省新旧动能转换提供法治保障。二是坚持问题导向，创新工作机制，注重发挥管用之法。坚持开门立法，打出一系列调研论证“组合拳”；在制定过程中，积极回应企业、基层群众关切，精准把握立法需求；争取全国人大常委会立法工委、科技部等国家部委给予指导，确保条例各项规定符合国家和我省改革发展方向；对重大、疑难问题深入论证，充分发挥智库作用，邀请全国人大常委会、国务院发

## 十五、对规范性文件进行全面清理——形成我省首个规范性文件基础数据库

2019年7月26日，省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三次会议通过《山东省长岛海洋生态保护条例》，将于今年10月1日起施行。该条例是我省第一部关于海岛保护与开发的立法，是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的具体举措，对于引领、推动、规范和保护我省海洋生态保护和绿色发展，建设“美丽山东”意义重大。在条例立法过程中，坚持开门立法，创新性地将立法听证会开到“渔民家门口”。为听到真实、有效、接地气的立法意见，方便群众参与立法，山东省人大常委会打破常规，创新听证方式，下沉听证地点。条例经省人大常委会第四次审议通过，其审议次数之多，创我省立法之最。一是为全面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委工作部署，提高质量发展发展的。条例紧紧围绕“走在前列、全面开创”目标和全省八大发展战略的部署安排，充分发挥立法引领、推动、规范和保障作用，为推动高质量发展提供“山东方案”，为全省新旧动能转换提供法治保障。二是坚持问题导向，创新工作机制，注重发挥管用之法。坚持开门立法，打出一系列调研论证“组合拳”；在制定过程中，积极回应企业、基层群众关切，精准把握立法需求；争取全国人大常委会立法工委、科技部等国家部委给予指导，确保条例各项规定符合国家和我省改革发展方向；对重大、疑难问题深入论证，充分发挥智库作用，邀请全国人大常委会、国务院发

## 十六、对规范性文件进行全面清理——形成我省首个规范性文件基础数据库

2019年7月26日，省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三次会议通过《山东省长岛海洋生态保护条例》，将于今年10月1日起施行。该条例是我省第一部关于海岛保护与开发的立法，是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的具体举措，对于引领、推动、规范和保护我省海洋生态保护和绿色发展，建设“美丽山东”意义重大。在条例立法过程中，坚持开门立法，创新性地将立法听证会开到“渔民家门口”。为听到真实、有效、接地气的立法意见，方便群众参与立法，山东省人大常委会打破常规，创新听证方式，下沉听证地点。条例经省人大常委会第四次审议通过，其审议次数之多，创我省立法之最。一是为全面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委工作部署，提高质量发展发展的。条例紧紧围绕“走在前列、全面开创”目标和全省八大发展战略的部署安排，充分发挥立法引领、推动、规范和保障作用，为推动高质量发展提供“山东方案”，为全省新旧动能转换提供法治保障。二是坚持问题导向，创新工作机制，注重发挥管用之法。坚持开门立法，打出一系列调研论证“组合拳”；在制定过程中，积极回应企业、基层群众关切，精准把握立法需求；争取全国人大常委会立法工委、科技部等国家部委给予指导，确保条例各项规定符合国家和我省改革发展方向；对重大、疑难问题深入论证，充分发挥智库作用，邀请全国人大常委会、国务院发

## 十七、对规范性文件进行全面清理——形成我省首个规范性文件基础数据库

2019年7月26日，省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三次会议通过《山东省长岛海洋生态保护条例》，将于今年10月1日起施行。该条例是我省第一部关于海岛保护与开发的立法，是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的具体举措，对于引领、推动、规范和保护我省海洋生态保护和绿色发展，建设“美丽山东”意义重大。在条例立法过程中，坚持开门立法，创新性地将立法听证会开到“渔民家门口”。为听到真实、有效、接地气的立法意见，方便群众参与立法，山东省人大常委会打破常规，创新听证方式，下沉听证地点。条例经省人大常委会第四次审议通过，其审议次数之多，创我省立法之最。一是为全面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委工作部署，提高质量发展发展的。条例紧紧围绕“走在前列、全面开创”目标和全省八大发展战略的部署安排，充分发挥立法引领、推动、规范和保障作用，为推动高质量发展提供“山东方案”，为全省新旧动能转换提供法治保障。二是坚持问题导向，创新工作机制，注重发挥管用之法。坚持开门立法，打出一系列调研论证“组合拳”；在制定过程中，积极回应企业、基层群众关切，精准把握立法需求；争取全国人大常委会立法工委、科技部等国家部委给予指导，确保条例各项规定符合国家和我省改革发展方向；对重大、疑难问题深入论证，充分发挥智库作用，邀请全国人大常委会、国务院发

## 十八、对规范性文件进行全面清理——形成我省首个规范性文件基础数据库

2019年7月26日，省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三次会议通过《山东省长岛海洋生态保护条例》，将于今年10月1日起施行。该条例是我省第一部关于海岛保护与开发的立法，是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的具体举措，对于引领、推动、规范和保护我省海洋生态保护和绿色发展，建设“美丽山东”意义重大。在条例立法过程中，坚持开门立法，创新性地将立法听证会开到“渔民家门口”。为听到真实、有效、接地气的立法意见，方便群众参与立法，山东省人大常委会打破常规，创新听证方式，下沉听证地点。条例经省人大常委会第四次审议通过，其审议次数之多，创我省立法之最。一是为全面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委工作部署，提高质量发展发展的。条例紧紧围绕“走在前列、全面